**附件2：**

**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 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聘请第三方检查机构进行医保基金使用情况检查服务项目 的采购活动，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自愿接受采购单位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